

風險因素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投資決定前，務請仔細考慮本文件載列之所有資料，尤其應考慮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下述任何可能的事件發生，則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股份的市場價格可能大幅下降，且閣下或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有關我們業務的風險

我們的成功有賴主要管理人員及資深顧問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歸因於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及資深顧問之持續承擔及貢獻。彼等於人力資源服務行業之豐富知識及經驗以及與客戶建立之良好關係乃我們取得成就之主要因素。我們的執行董事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已於香港的人力資源服務行業擁有逾14年的經驗。於創立或加入本集團前，彼等過往於不同具聲譽的國際及本地招聘公司任職。陳家健先生（亦為執行董事之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除執行董事的領導角色外，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特別是楊碩碩女士及區翠雯女士）（彼等於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具備豐富經驗）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亦擔當重要角色，包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擬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規劃，並為我們的員工提供培訓及協助彼等發展。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挽留該等關鍵人員，而彼等在未有合適及適時替代人選情況下離任，或無法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員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須僱用及挽留具備必要能力水平、經驗及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知識的內部員工（特別是顧問），以維持及發展我們的業務。未來，我們或會面臨合適熟練僱員短缺的情況，其或會限制我們就擴展業務而實行各項策略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性質屬勞工密集型。倘我們遇到任何勞工短缺或員工成本顯著增加，則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穩定的勞動力以提供人力資源服務。特別是，我們需要大量擁有不同技能及專業知識的調派員工以應付客戶的查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預期香港的勞工數目將減少，由2018年約3.96百萬人減至2022年的3.67百萬人，負複合年增長率為

風險因素

約1.9%。鑒於目前勞工市場的情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不會於日後遇到勞工短缺，因此，我們將須提供更佳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福利，以吸引及／或挽留熟手勞工。

我們在提供人力資源服務方面的主要業務成本為就聘請調派予客戶的員工之勞務成本以及內部員工成本。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5月31日及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我們產生勞務成本分別約35.5百萬港元、37.9百萬港元、15.2百萬港元及18.4百萬港元，佔我們相關期間收益約76.1%、57.9%、65.6%及63.9%。鑒於香港及澳門人力資源服務市場的整體勞工短缺、實施有關增加最低工資的政府政策及香港的平均每月工資按複合年增長率約4.9%增加，由2012年約13,400港元增加至2017年約17,010港元，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預期有關工資持續增長至2022年約21,460港元（2017年至2022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約4.8%），故員工成本可能持續增加，並將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吸引及／或挽留足夠數目的調派員工，以及時滿足客戶需求，或就業務營運所需的內部員工，則我們可能面臨延遲交付服務，而我們的聲譽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我們的最大客戶，而該客戶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出現任何大幅減少或會令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我們的最大客戶。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我們來自該客戶的收益分別為約25.0百萬港元、25.8百萬港元、11.2百萬元及12.2百萬港元，佔我們同期收益分別約53.6%、39.4%、48.5%及42.4%。自2009年起（即我們的最大客戶首次購買我們的服務時），我們已在香港及澳門向該客戶提供調派及支薪服務以及在香港向其提供招聘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大部分來自調派及支薪服務的收益乃源自該客戶。

除使用人力資源服務外，最大客戶亦委聘其他招聘代理以填補同一職位空缺，且概不保證我們最大客戶日後將繼續委聘我們提供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及／或對調派員工的需求有所增加。倘該客戶委聘我們進行的工作數量大幅減少，而我們未能有效獲得其他現有客戶或新客戶委聘提供規模及數量相若的服務作為代替及／或向彼等調派員工，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倘我們最大客戶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或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業務營運及／或財務狀況的情況，則彼等可能大大延遲向我們付款或甚至拖欠付款。在該情況下，我們或沒有充足現金流量維持我們的日常營運，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再者，由於我們與被我們調派予客戶的調派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故我們須負責按照適用的香港及澳門法律及法規，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調派員工支付工資及其他僱員福利，例如超時工作津貼。倘我們按客戶指示提早與調派員工終止僱傭合約，則在受僱傭條款所限下，被我們遣散之有關調派員工可有權獲得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我們亦須根據相關香港法律及法規於規定時限內清付有關款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調派及支薪服務－售後服務」一節。

倘我們因現金流量短缺或我們的其他流動資金問題而無法於規定時限內向我們的調派員工支付工資及其他僱員福利，則可能令我們面對民事訴訟及／或刑事起訴，而在該情況下，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軟件、電腦及網絡系統未必如預料般運作，並可能會受到損害及中斷導致洩露個別求職者的個人資料

我們的業務有效運作有賴我們的軟件、電腦及網絡系統，其與我們的人力資源服務穩定性及表現直接相關，並有助我們管理我們的求職者資料庫。

作為一家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擁有大量與個別求職者有關的個人資料。軟件系統亦儲存有關本集團及客戶評估該等求職者表現的資料。根據私隱條例，我們有責任對全部有關資料保密。倘軟件出現任何功能性問題或軟件、電腦及網絡系統因停電、駭客入侵、電腦病毒、安全漏洞及內部員工使用不當而故障以致我們違反任何保密責任或未能按照私隱條例之任何規定保護、收集、使用及披露個人資料，而導致與個別求職者有關的任何個人資料被洩露予第三方或為第三方所取得，則我們的聲譽將會受損而導致失去主要客戶。個別求職者亦可能會就洩露而可能引起或產生的損害及／或索償向我們提出法律訴訟，此外，我們將受到私隱條例訂明的處罰。有關私隱條例的監管框架及處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與我們於香港的業務有關的法律及法規－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已實行保障求職者資料庫的安全性及保密性的內部監控程序或無法在所有情況下有效防止任何個人資料外洩或我們的求職者資料庫遭未經授權侵入。倘發生該等情況，則我們或因違反香港及澳門之個人資料私隱法例及法規而面臨調查、訴訟、仲裁及其他形式之法律訴訟及／或糾紛，而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將須分配大量時間、精力及資源處理法律程序。有關我們內部監控措施的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一節。倘發生有關違規事宜，則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業績及聲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或無法成功實行全部或任何業務計劃

我們已擬定未來計劃以達致於本文件「業務目標聲明及[編纂]」一節項下之業務目標。我們的計劃包括（其中包括）：(i)透過擴充我們的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加強我們於香港的市場地位；及(ii)透過引入招聘服務，建立我們的地位。未來計劃乃根據本集團之若干假設、預測及承諾而制定。

具體而言，本集團先前並無於中國人力資源服務市場營運的經驗。於新地理市場建立我們的地位或需要大量精力及資源，且於中國實行我們的發展計劃或不會同樣有效及有利可圖。我們亦可能面對若干風險，例如與現有營運相比的法律制度及稅制的差異、貨幣匯率波動及政治上的不確定性。概不保證本集團能應付該等風險。我們亦可能須動用大量人力及財務資源應付該等風險，其或對我們的未來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營運亦將受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而為確保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將會涉及大量成本及精力。由於非我們所能控制的情況，包括本節所載之其他風險或涉及可能導致假設及預測不適用之原因，概不保證全部或任何未來計劃可成功實行。

探索中國市場的計劃可能存在風險

我們計劃於中國招聘服務市場建立地位。發展計劃之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目標聲明及[編纂]」一節。

我們並無於視作目標的中國招聘服務市場具任何營運經驗，故此，我們在適應中國現有市場的不同業務環境、競爭狀況及消費者喜好時或會失敗或遇到重大困難。因此，我們於中國市場提供的任何服務或吸引較我們原先預期為少的市場需求。中國客戶可能不熟悉我們的品牌，且我們可能須透過高於我們原先計劃的廣告及宣傳活動投資，以於有關市場建立品牌知名度。於新市場招聘、培訓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可能較難

風險因素

且成本高昂。概無保證我們可在中國建立如香港一般的地位。倘無法複製業務模式或根據當地狀況成功調整業務模式，則可能影響服務的盈利能力。倘無法於新中國市場執行發展計劃可能對業務、增長、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持續發展取決於成功實施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的能力，而該能力受不確定性及市場狀況變動所限。發展計劃及業務擴充乃根據假設發生若干未來事件而制定，而該等事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實現。概無保證任何業務策略將產生利益或達至所預期的盈利水平。再者，本集團可能無法有效地以可控方式管理業務增長。過度擴張可能對有限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造成壓力，從而可能對營運及財務狀況的穩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客戶訂立的長期框架協議並未訂明我們的客戶有任何責任使用我們的人力資源服務，而來自客戶的工作訂單大幅減少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就提供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與我們大部分主要客戶訂立長期框架協議。該等協議並未向我們的客戶施加任何有關保證及／或最低求職者職位空缺數目的規定，或施加有關我們調派最低員工數目的規定。一般而言，有關客戶可於不提供理由的情況下，在不少於一個月內透過向我們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該等協議。倘（其中包括）(i)本集團嚴重或持續違反長期協議的任何條款或責任；或(ii)本集團成為被提呈清盤的目標或已通過有關清盤的決議案；或(iii)任何接管人或法庭主任已獲委任接管本集團的資產、財產及／或事務及責任的任何重要部分，則該等協議可在不需要任何通知的情況下終止。因此，客戶可即時終止彼等的長期框架協議，其影響向客戶配置的求職者數目及／或調派予客戶的員工數目，而我們的收益可能因此出現無法預期的波動，且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業務營運項下的信貸風險，而客戶的任何重大延遲或拖欠付款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須面對與客戶相關的信貸風險，而倘客戶未能及時就我們向彼等提供的人力資源服務付款，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將受到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的信貸期不超過60天。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賬款分別為約2.6百萬港元及6.5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3。

風險因素

倘客戶延遲部分或全部付款，則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或受到不利影響。收回款項的過程通常耗時，且須動用財政及其他資源以解決糾紛。再者，概不保證所有結果將對我們有利或任何糾紛將可及時解決。未能及時獲取足夠的款項或未能有效管理已逾期債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客戶日後將及時支付任何款項，且任何客戶未能及時向我們支付款項或對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財務資料的趨勢未必能作為我們未來財務表現的指標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7百萬港元增加約40.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5.4百萬港元。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五個月約23.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約28.8百萬港元。同期，我們的純利亦大幅增加，由約5.8百萬港元增至16.1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我們的純利為約1.2百萬港元，相較於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五個月的純利為約5.1百萬港元。概不保證我們日後能夠保持該等增長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執行董事（即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並無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收取任何薪酬。我們擬於[編纂]後與彼等各自訂立薪酬及補償待遇，並將向每位上述執行董事支付月薪。有關執行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編纂]後的薪酬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一節。預期支付董事薪酬將會增加本集團的整體員工成本，並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構成影響。

此外，由於眾多原因（包括未能挽留現有客戶及／或吸引新客戶、市場競爭加劇、整體人力資源服務市場增長放緩以及政府有關人力資源服務市場政策方面或香港及澳門的整體經濟情況的任何不利變化），我們的收益或因而下降。因此，我們財務表現的過往數字僅反映以往表現，並不一定反映我們未來的財務表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業務前景具有樂觀的走勢。我們日後未必能夠達致相若或高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達致的財務表現水平。

風險因素

我們能否持續賺取收益及溢利取決於我們以提供優質服務來維持競爭力的能力

我們一直從事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業務逾九年。儘管我們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錄得收益分別約46.7百萬港元、65.4百萬港元及28.8百萬港元以及純利分別約5.8百萬港元、16.1百萬港元及1.2百萬港元，惟我們能否持續錄得收益及純利將取決於我們以提供優質服務來維持我們在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競爭力的能力。

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競爭激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17年12月31日，香港共有超過800間招聘代理。提供人力資源服務的香港公司數目（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及新市場參與者）日後或會增加，導致價格競爭加劇，從而對我們的議價能力（按所收取的費用計）及最終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市場地位或會因競爭對手以提供更優質服務及／或削減價格方式帶來的競爭加劇而受到損害。我們未能以具競爭力的定價維持優質服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內部產生的資金及銀行融資減少，則營運資金與我們營運的錯配或會導致現金流量不足

一般而言，我們在開始提供人力資源服務前不會向客戶收取任何預付款項或按金。於我們提供服務的整個過程中，我們在提供服務後發出發票及收取款項，並就此產生成本，尤其是與調配調派員工相關的勞務成本。然而，由於檢查發票、計算支薪及處理付款所需的時間，若干客戶或因而需要在我們給予的信貸期後支付發票款項。因此，在我們的業務營運週期中，從客戶收取付款所需的時間一般會較向調派員工支付薪金的時間為長。因此，我們的營運存在營運資金錯配。

於2017年12月，我們已提取新銀行貸款，金額為10.0百萬港元。我們一般以我們的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貸款提供我們業務營運的所需資金。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的內部產生資金金額將足以彌補我們日後營運的營運資金錯配。香港及／或澳門出現任何經濟衰退將影響對我們人力資源服務的需求，且或會令收益減少，因而令本集團的內部產生資金減少。我們營運的營運資金錯配或會導致本集團現金流量不足，並因此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因調派員工的行為或疏漏而間接承擔責任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我們於香港及澳門合共分別聘用173名、172名及156名調派員工。該等調派員工於調派期間曾為

風險因素

我們的客戶工作並受客戶監督，惟彼等仍為我們的僱員。因此，我們或會就彼等在執行或擬執行客戶委託予彼等的個別責任時的行為或疏漏間接承擔責任。例如，倘我們客戶因在獲提供服務過程中依賴我們調派員工所提供的虛假或具誤導性資料或該員工的任何不當行為而招致任何損失，則我們或會面臨客戶的索償或法律行動。在該情況下，我們或須產生額外成本，以解決該等索償或法律行動或就此作出抗辯，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聲譽或會受到重大影響，而上述事件亦或會影響我們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人力資源服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的需求一般會在每年第一季度出現波動，期間收益一般相對較低。此主要由於求職者於年內第一季度尋找新工作機會的意願一般較低，花紅一般於該期間派發導致市場內的整體求職者供應較少。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於不同期間出現波動，而對不同期間作出比較或毫無意義。此外，我們於特定財政期間的業績未必反映我們預期於任何其他財政期間取得的業績。

與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於競爭激烈的市場內經營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香港及澳門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均極為分散，且於行業內存在大量市場參與者。於2017年12月31日，香港共有超過800間招聘代理。部分競爭對手或擁有超越本集團的優勢，如持有行業指定的人力資源服務資料、客戶群及求職者網絡更多元化。再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與其他行業相比，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入行門檻相對較低，其或引致大量新入行人士進入人力資源服務市場，並因而攤薄我們的市場份額。

概不保證我們的競爭對手將不會發展就提供較我們服務的質量更佳及／或定價更具競爭力的服務所須的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源。未能保持或提升我們於行業內的競爭力或維持客戶群或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監管環境或會出現變動

我們須向香港勞工處取得牌照以於香港提供招聘服務。有關香港職業介紹所的牌照規定及監管框架，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與我們於香港的業務有關的法律及法規－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一節。根據澳門法律顧問，我們無須於澳門持有該

風險因素

等牌照。倘香港政府及／或澳門政府施加任何分別對香港及澳門職業介紹所的新或進一步發牌規定，則我們或會產生額外成本及人力資源以符合該等規定、法律及／或法規，而我們的業務或會深受影響，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可取得任何額外牌照（倘需要）。我們無法保證香港及澳門的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監管環境將不會發生任何不利於本集團的變動。

我們須緊貼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急劇變動

我們於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經營業務，而該行業受勞工市場及有關法規急劇改變的影響。概不保證我們能及時及以具競爭力方式向我們的客戶提供人力資源服務，亦不保證能開發專業技術、經驗及資源，以提供有關服務。我們在發展業務、適應勞工市場變動及培訓員工以維持我們競爭力的過程中可能產生龐大成本。

倘我們未能緊貼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急劇變動及超越同儕，則對我們人力資源服務的需求或會減少，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與香港及澳門有關的風險

與香港及澳門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狀況有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香港及澳門經營業務。香港及澳門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或會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及／或勞動力的供應造成不利影響，且或會令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日益惡化。

再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香港或澳門將不會出現任何或會對市場造成不利影響或擾亂香港或澳門整體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政治變動或大規模政治動亂。倘有關動亂或變動長期持續，則或會導致出現有關擾亂情況，且我們整體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自香港及澳門的主權歸還予中國後，兩個地區均成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香港及澳門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將不會因中國對香港及澳門行使主權而受到不利影響。倘香港或澳門的整體經濟、政治及法律的發展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天災、戰爭及恐怖主義、自然災害、騷亂、流行病及其他災害有關的風險

天災、戰爭及恐怖主義、自然災害、騷亂、流行病及其他不受我們控制的災害或會對香港或有關其他司法權區的經濟、基建及民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該等事件，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例如，流行病會威脅人們的生命安全，且或對其生計以及其生活與消費模式造成不利影響。流行病的出現不受我們控制，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H5N1型禽流感、H1N1型豬流感、寨卡病毒或任何其他流行病或大流行病。香港或甚至香港以外地區出現任何流行病或大流行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戰爭及恐怖主義或會對我們或我們的僱員、設施、市場、供應商或客戶造成傷害或干擾，當中任何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收益、銷售成本、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股份的成交價造成不利影響。潛在的戰爭或恐怖襲擊亦或會導致不確定因素，並以我們目前無法預計的方式使我們的業務受到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中國人力資源行業監管制度的不利變動或對我們業務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或修改現有法規及政策或制定不利於我們日後業務營運的新法規及政策。任何慣例變動或對我們施加任何責任以遵守新監管要求或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從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我們未能遵守或未能及時遵守任何有關新義務或法規可能令我們面臨不利的法律後果。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及時符合或完全無法符合所有的新規定以在日後繼續業務經營，且我們或因未能或延遲符合而受處罰及／或暫停業務經營。上述任何事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經濟及政治狀況或對我們的營運穩定性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計劃於中國招聘服務市場建立我們的地位，故預期中國的經濟發展將對我們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影響。全球金融危機於2008年爆發並於過往年度持續已導致中國經濟增長顯著放緩。中國經濟的任何顯著放緩或對我們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再者，我們無法預測中國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及中國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是否將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能否成功於中國建立業務營運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若干因素或超出我們所能控制的範圍，包括：

- 中國的政治不穩定或社會狀況變動；
- 法律及法規或法律及法規詮釋的變動；
- 可能推出用以控制通脹的措施；及
- 稅率或徵稅方式的變動。

與任何該等因素有關的任何重大變動或會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於中國的業務營運將受中國法律規管。中國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法院以往的判決具有有限的先例價值，且僅可援引作為參考。此外，中國成文法通常乃以原則為導向，其需要執法當局對進一步適用及強制執行該等法律作出詳細詮釋。自1970年代後期起，中國政府已就證券交易、股東權利、外商投資、公司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及貿易等經濟事務頒佈法律及法規，以發展全面的商業法律體系。然而，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乃因應經濟及其他狀況不斷變動而演進，且基於已公佈的案例數目有限且並無約束力，故此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詮釋及強制執行涉及不確定因素並或屬不明確，且未必如其他司法權區貫徹而可預測。

此外，中國法律制度部分乃基於具有追溯效力的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其中部分並未及時予以公佈或完全不予以公佈）。我們或會在違反該等政策及規則後一段時間始意識到存在違規情況。再者，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對我們的法律保護可能有限。中國的任何訴訟或監管強制執法行動或拖延已久，且或招致巨額成本及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再者，中國地域遼闊，且劃分為多個省市，故不同的規則、法規及政策適用於不同省份。法律或法規（尤其是地方法律法規應用）可能在並無充分事先向公眾發出通知或公佈的情況下頒佈。因此，我們或並不知悉新法律或法規的存在。

風險因素

再者，我們或在業務營運過程中根據中國法律不時訂立協議。受中國法律規管的協議按照訴訟或仲裁程序在中國強制執行較在具有較成熟法律體系的國家更為困難。我們或難以在中國實際強制執行在另一司法權區取得的仲裁裁決。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及匯率波動或影響 閣下投資的價值及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

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匯出外幣至中國境外實施管制。

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以外幣支付往來賬戶項目（包括溢利分派、利息支付及貿易相關交易開支）無須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同意，而僅須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然而，倘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境外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外幣計值貸款）則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批准。中國政府亦可能酌情於日後限制以外幣支付往來賬目交易。於該情況下，我們或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倘外匯管制制度阻止我們獲得足夠外幣以滿足我們的貨幣需求，則我們或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此外，由於我們經營所得未來現金流量部分可能以人民幣計值，故任何現行及日後對貨幣兌換的限制均或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採購貨物及服務，或以其他方式限制我們為以外幣進行的業務活動融資。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匯率有所波動，並受（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以及中國及國際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所影響。於2005年7月，中國政府引入經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准許人民幣價值根據市場供求及參考一籃子貨幣於受規管的範圍內波動。於2007年5月至2014年3月，中國政府進一步擴大每日範圍高達2%，以進一步促進以市場供求為基礎而經管理的浮動人民幣匯率制度。此外，中國人民銀行已推出一系列措施，以促進人民幣匯率制度的改革，包括推出貨幣掉期等金融衍生產品以及放寬非金融機構人民幣交易。人民幣匯率波動或對我們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的股份或無法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於[編纂]完成後，聯交所將成為公開買賣股份的唯一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股份將於[編纂]後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後將以相當於或高於[編纂]的價格在公開市場買賣。預期[編纂]將由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協商釐定，且未必反映[編纂]完成後的股份市價。倘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後並未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則股份的市價及流動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或會出現波動，其可能令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股份的[編纂]或會出現波動，且可能因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包括我們股份流動性水平的變動；證券分析師（倘有）對我們財務表現的估計出現變動；投資者對本集團及整體投資環境的看法；影響我們營運的法律、法規及稅務制度的變動；香港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而大幅波動。特別是，證券於聯交所上市的競爭對手的交易價格表現或會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不論我們的實際營運表現如何，該等入市及行業因素或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波幅造成重大影響。

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或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特別是，我們的收益、收入淨額及現金流量變動、成功或未能實行業務及增長策略；牽涉重大訴訟以及主要人員的招聘或離職等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股份[編纂]出現意料之外的變動。任何該等因素或導致我們股份的交投量及交易價格大幅及突然變動。

股東的股權或會被攤薄

我們日後或會需要籌集額外資金以撥付（其中包括）與現有業務或新收購相關的擴充及新發展。倘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本及股本掛鈎證券（而並非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籌集額外資金，則股東於本公司的擁有權百分比或會被削減，而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或會被攤薄。此外，任何該等新證券或會附帶優先權利、選擇權或優先購買權，因而較股份更具價值或優先權。

風險因素

控股股東日後出售股份可能會對股份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受到若干禁售期限制。概不保證控股股東將不會於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彼等持有的股份或彼等日後打算擁有的任何股份。我們無法預測控股股東於日後出售股份對股份市價造成的影響（倘有）。任何彼等出售大量股份或發行大量新股，或市場對該等出售或發行或有所看法可能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會導致削減股東的擁有權百分比，且或會導致攤薄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

儘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日後根據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發行股份將會導致削減股東擁有權百分比，並或會因於有關發行後增加尚未發行股份數目而攤薄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員工予以授出購股權的成本將參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當日的公平值，於歸屬期內在我們的損益中扣除。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其中一位控股股東的利益或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

周家偉先生（我們其中一位控股股東）並非董事，且對股東概無受信責任。因此，彼並無責任考慮本公司利益或其他股東利益，且彼之利益或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倘任何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的利益有所衝突，或倘任何我們控股股東促使我們的業務追求與其他股東利益產生衝突的策略目標，則任何我們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我們追求相關目標所採取的行動可能對閣下不利。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決定任何公司交易或呈交予股東以待批准的其他事宜（包括合併、收購及出售我們全部資產，選任董事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結果可能具有重大影響力。

風險因素

由於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而該等法律為少數股東提供的保障可能有別於香港法例，故此股東及投資者於保障彼等利益時可能面對困難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大綱及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有關保障少數股東利益的法律在若干方面可能有別於香港現行成文法或司法案例所規定者。該等差異可能意味少數股東獲得的保障可能有別於彼等根據香港法例所享有者。

與本文件所載資料有關的風險

本文件的若干統計數據及事實來自不同來源且未必可靠

本文件載有若干統計數據及事實，該等資料全部或部分節錄自各種政府官方來源及刊物、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或其他來源。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並無獨立核實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此外，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所載資料乃透過（其中包括）案頭研究、客戶諮詢以及與主要持份者及行業專家面談取得，當中包括不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因此，我們對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限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或會」、「應會」、「應可」或「將會」等前瞻性詞彙或類似詞彙。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關於我們增長策略的討論及有關我們未來業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股份投資者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任何一項或全部有關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而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屬不正確。不確定因素就此包括（但不限於）本節所指出者，其中大多不在我們的控制範圍內。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將前瞻性陳述納入本文件不應視為本公司聲明將可實現我們的計劃或目標，而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本公司並不承擔公開更新或發佈任何前瞻性陳述的任何修改（不論由於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的任何責任。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鄭重提醒閣下不應依賴報刊文章、媒體報道及／或研究分析員報告所載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我們的業務、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的行業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報刊文章、媒體報道及／或研究分析員報告可能會關於（其中包括）本集團、我們的業務、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的行業、我們的董事及僱員或[編纂]，而其或會包含有關我們而並未在本文件出現的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相關刊物內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且我們不會對任何有關報刊文章、媒體報道或研究分析員報告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可靠性承擔任何責任。倘本文件以外的刊物出現的任何有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並不一致或存在衝突，則我們概不對其承擔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有關資料。閣下在決定是否購買我們的股份時，僅應依賴本文件所包含的財務、營運及其他資料。